

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地〔2023〕523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注销晋江市梅岭中片区征收范围内第一批不动产权证的批复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申请注销晋江市梅岭中片征收范围内不动产权证的请示》（晋自然资〔2023〕685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收回晋江市梅岭中片区征收范围内第一批已完成征收补偿安置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按规定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注销不动产权证（详见附件）。

二、收回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补偿，按照《晋江市梅岭中片区项目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执行。

三、收回的土地纳入政府土地储备库，由市土地储备中心按规定进行前期开发、保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待完成前期开发整理、具备供应条件后，纳入我市土地供应计划，由你局根据区域规划功能，严格按法定程序组织供地。

四、具体收回事项由你局严格按法律程序办理。
此复。

附件：晋江市梅岭中片区第一批注销不动产权证清单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3年9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晋江市梅岭中片区第一批注销不动产权证清单

序号	被征收人(产权人)	不动产权证号(土地证、房产证)	座落	不动产权证面积		其中征收面积		备注
				土地证面积 (m ²)	房产证面积 (m ²)	土地证面积 (m ²)	房产证面积 (m ²)	
1	晋江市梅岭联胜机械铸造厂	晋国用(2005)第01968号、晋房权证 梅岭字第011—200007—001号	梅岭街道 梅岭小区	1006.7	2027.78	1006.7	2027.78	
2	福建省晋江市青阳兴泰货运 有限公司	晋江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晋江市区 梅岭工业区	9833		9833		

抄送：市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计局、泉州
市晋江生态环境局、土地储备中心、梅岭中片区项目指挥部。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25日印发